

汕头市总工会文件

汕工〔2019〕48号

转发《关于做好2019年度全国劳模专项补助资金发放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区（县）总工会、市总各产业工委、各有关单位工会：

现将省总工会办公室《关于做好2019年度全国劳模专项补助资金发放工作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你们严格按照通知要求，对本区域、本产业、本单位的全国劳模进行摸排，凡符合补助条件的，需由劳模本人填写相应的《广东省全国劳动模范专项补助资金申请表》，并提供2018年6月—2019年5月期间的工资单（盖章）及单位工资部门证明、医疗费用单据、病情诊断证明、突发事件（事故或灾情）鉴定报告等有关资料，遭受自然灾害导致困难的要附1—2张受损情况照片，在职的由所在单位出具证明并盖章，离退休的要有单位（街道）或社保机构的证明材料并盖章（详见省总通知）。

各有关单位工会要严格按通知要求，切实做好调查核实工作，对申报对象进行入户调查或者向相关机构核实情况，做到“不错、不漏、不重”，对符合申报条件、拟申报补助的劳模在一定范围内公示。并于7月20日前将《申请表》（双面打印）、公示材料和有关证明材料报市总工会经济技术部。



广东省总工会办公室

关于做好 2019 年度全国劳模专项 补助资金发放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总工会，省级产业工会，省直机关工会和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就做好我省 2019 年度全国劳模专项补助资金发放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全国劳模生活困难补助金

全国劳模生活困难补助金的发放对象是收入较低的全国劳模，包括党中央、国务院表彰的全国抗震救灾模范、青海玉树全国抗震救灾模范、北京奥运会残奥会先进个人、上海世博会先进个人、全国粮食生产先进个人和全国优秀共产党员、优秀党务工作者等享受全国劳模待遇者。在职职工劳模补助金的发放标准线为政府部门发布的 2018 年当地职工人均工资的 1.2 倍，退休老劳模为当地平均养老金水平的 1.2 倍。补助额为标准线与劳模本人实际收入的差额（不含劳模荣誉津贴）。农民劳模男年满 60 岁、女年满 55 岁且无固定收入或丧失劳动能力的，补助标准为每月 1000 元。

二、全国劳模特殊困难帮扶金

全国劳模特殊困难帮扶金主要用于缓解全国劳模(含享受待遇者)因本人或家属患病、失业等原因造成的生活困难。侧重解决离退休老劳模和遭受自然灾害劳模的生活困难,对患有重病、慢性疾病自付医疗费用较多劳模予以倾斜。

三、全国劳模春节慰问金

向所有健在的全国劳模(含享受待遇者)发放春节慰问金,标准为每人2000元,已于2019年春节前发放完毕。

四、全国劳模健康体检补助金

今年继续为全国劳模(含享受待遇者)安排健康体检(劳模所在单位组织了年度健康体检的除外),标准为每人1000元。实行属地体检和集中体检两种形式:年龄较大、行动不便者在当地医院(二级甲等以上)进行体检;按计划赴劳模疗休养基地进行休养的,在疗休养地集中体检。在当地进行体检的,由各有关市及产业工会劳模管理部门与相关医院协商确定体检项目、签订体检协议、制作带照片的体检预约卡片,不能用发放现金方式代替。

五、需提供的资料

(一) 全国劳模生活困难补助金

在职劳模须提供2018年6月-2019年5月工资单(盖章)及单位工资部门证明;离退休劳模须提供2018年6月-2019年5月退休金明细(盖章)及退休金发放单位工资证明;其他情况须由当地社保局、乡镇或街道办事处据实出具书面工资证明。工资

单及退休金明细要有每个月数据并清晰可辨。

（二）全国劳模特殊困难帮扶金

提供 2018 年 6 月-2019 年 5 月期间本人或家属医疗费用单据、病情诊断证明、突发事件（事故或灾情）鉴定报告等证明材料，遭受自然灾害导致困难的要附 1-2 张受损情况照片。

（三）全国劳模健康体检

体检结束后，于 7 月 15 日前将体检发票原件（发票抬头“广东省总工会”）和体检劳模签名汇总表原件（盖章）寄交省总工会留存，各市、产业工会财务部复印存档。体检费用由各市、产业工会垫付，待省总工会收到发票和体检劳模签名汇总表并核查后，将相应体检金拨付市总、产业工会账户，各市、产业工会财务部账务处理列往来科目核算。

请勿报送过期材料，如相关证明不齐全，一律不予补助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发放全国劳模专项补助资金，帮助劳模解决生活困难，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具体举措。各级工会要高度重视，严格执行《全国劳模专项补助资金发放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总工办发〔2014〕19 号）规定，切实做好劳模的帮扶和关爱工作。

（二）根据实际情况，控制特殊困难帮扶面不超过劳模总人数的 40%，年度最高补助额原则上每人不超过 50000 元（超过 50000 元者要专门报告说明）。

(三)用好劳模健康体检补助金，保证每一位劳模都能按年度参加健康体检，不得挪作他用。

(四)严格执行有关规定，不准扩大发放对象，严格控制帮扶面，不得擅自提高补助标准。要做到专款专用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、挪用、冒领。

(五)生活困难补助金及特殊困难帮扶金由劳模个人提出申请后（附表1），各市和有关单位审核汇总统一申报。各地各单位要在调查核实的基础上，结合2018年、2019年的发放情况以及劳模生活状况的变化，尽快做好申报对象情况的核实，要做到“不错、不漏、不重”，严格按申报表的要求上报。在职的由所在单位出示证明和盖章，离退休的要有单位或社保机构出示证明材料。

请于7月31日前将申请表（附件1）及申请汇总表（附件2、3、4）、正式申请报告（以上三份材料需盖章）、申请对象证明等材料上报省总工会经济工作部，省总工会将根据上报的正式书面材料进行汇总，经综合平衡后下发帮扶资金分配通知，生活困难补助金及特殊困难帮扶资金直接发放到全国劳模个人账户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尚晶晶 020-83871419

附件：1. 广东省全国劳动模范专项补助资金申请表

2. 2019年全国劳动模范生活困难补助金汇总表

3. 2019年全国劳动模范特殊困难帮扶金汇总表

4. 2019 年全国劳动模范体检明细汇总表

(注：附件 2、3、4 请用 Excel 格式填好后发到省总经济工作部电子邮箱：szjjgzb@126.com 以便统计汇总，上报文件名为“xx 市 2019 年全国劳模特困帮扶金”、“xx 市 2019 年全国劳模生活困难帮扶金”、“xx 市 2019 年全国劳模体检明细汇总表”)



1. 2017年10月1日現在、本邦に在住する外国人の数は、約1,200万人と推定される。

2. 2017年10月1日現在、本邦に在住する外国人の数は、約1,200万人と推定される。このうち、男性は約600万人、女性は約600万人と推定される。また、このうち、10歳未満の子供は約100万人と推定される。



附件1

所在市、产业:

编号:第 页(共 页)

广东省全国劳动模范专项补助资金申请表

申请人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获得荣誉称号名称及时间	
居住地址		身份(√)	城镇居民			固定电话	
			农民				
工作单位		手机					
身份证号码		劳模本人月收入(不含劳模津贴、元)				家庭月收入(元)	
银行卡(存折)账户						家庭人口(人)	
申请帮扶项目	申请额度(元)	地方、产业审核申报金额(元)			省核准金额(元)		
特殊困难帮扶							
生活困难补助							
本人申请救助金额合计(元)		地方、产业初审核定金额合计(元)			省核准金额合计(元)		
申请救助原因	(本人声明: 以上情况属实, 如有不实之处, 愿承担相应责任) 申请人(代理人) 签名: 年 月 日						

企业工会 或基层 (居民委 员会、村 民委员 会) 意见 (盖章)	年 月 日
县(区) 、市总工 会或省级 产业工会 意见(盖 章)	年 月 日
省总工会 审核批准 意见 (盖章)	年 月 日

备注：请随表附有关资料上报。1、医疗帮扶救助要附医院发票、相关病历复印件。2、特殊困难帮扶要附有关证明材料、遭受自然灾害等导致特困的要附1-2张受损情况照片。3、生活困难帮扶要附本人和家庭的收入证明。

附件2

2019年全国劳模生活困难补助金汇总表

上报单位（公章）：

地区	序号	姓名	性别	年龄	工作单位及职务	就业情况	荣获称号及时间	本人月收入	月补助标准线	月补助金额	全年补助金额	农行账号
合计												

审批：

审核：

制表：

